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健疾妇〔2024〕1号

关于推进“十月怀胎·爸爸戒烟” 普陀区孕产家庭戒烟工作的通知

区卫生健康促进中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妇幼保健所，各相关医疗机构，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为推动《健康上海行动（2019-2030年）》的实施，落实控烟行动，保障孕产妇与婴幼儿健康，帮助和指导孕产家庭成员戒烟，进一步完善我区戒烟服务网络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我委决定在全区推进“十月怀胎·爸爸戒烟”普陀区孕产家庭戒烟工作。现将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本实施方案旨在孕妇孕产期保健服务和健康管理过程中，通过简短戒烟干预，动员孕产家庭中的吸烟者戒烟，并提供全流程、个性化、便捷、科学的闭环戒烟服务。

请区卫生健康促进中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妇幼保健所做好专业指导，各相关单位按要求实施。

特此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十月怀胎·爸爸戒烟”普陀区孕产家庭戒烟工作方案

一、实施背景

以普陀区实施《健康上海行动(2019-2030年)》为契机,根据《关于推进“十月怀胎·爸爸戒烟”上海市孕产家庭戒烟工作的通知》(沪卫健康〔2023〕15号)文件精神,“十月怀胎·爸爸戒烟”孕产家庭戒烟工作作为健康上海行动控烟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通过关注孕期这一人生重要阶段,依托人文关怀,触动、鼓励、帮助和指导孕产家庭成员戒烟,减少孕产妇二手烟暴露,保护孕产妇和婴幼儿的健康。

二、实施内容

在孕产期保健服务和健康管理期间通过简短戒烟干预,提供全流程、个性化、便捷、科学的闭环戒烟指导、支持和跟踪随访,建立、健全戒烟服务网络,整合戒烟服务资源。干预实施目标为当年对辖区内孕产妇家庭的吸烟成员开展戒烟干预的人数(即进入戒烟微信群开展戒烟干预的人数)不低于当年区内孕妇建册数量的6%。

三、实施对象

普陀区孕产妇家庭,重点干预对象为孕产家庭中的吸烟者,如爸爸、外公、爷爷或是孕妇本人。

四、工作内容

（一）干预人员培训

制定干预实施方案，开发宣传材料和工具包，设计培训干预课程，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早孕建册医生和戒烟门诊专业人员开展干预培训。

（二）干预实施对象招募

孕妇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小卡时，建册医生咨询其家庭成员吸烟情况，登记孕妇信息，并线上填写相关信息登记表（附件1）。通过《孕妇烟草暴露信息登记表》，筛选有吸烟史的孕妇和家庭成员，进行简短戒烟干预，发放干预材料，完成《孕产家庭吸烟成员基线评估问卷》（附件2），并邀请孕妇及家庭吸烟成员加入区戒烟微信群。

（三）综合性干预

对群内的孕产家庭吸烟成员进行戒烟宣教，定期推送健康科普，及时回复群内问题（或咨询）以及开展线上活动；产后访视时开展孕产妇及吸烟者的随访问卷调查工作。

五、分工与职责

（一）区卫生健康委

1. 组织协调健康促进、妇幼条线、医疗机构等工作。
2. 组织开展跟踪督导考评。

（二）区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1. 负责建立、运营管理辖区内戒烟微信群，会同区疾病预防

控制中心、区妇幼保健所等单位，承担健康科普信息推送；每半年至少牵头组织开展 1 次线上活动。

2. 在宣传阵地开展相关宣传。

3. 牵头收集汇总工作中的典型案例。

（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协助运营管理辖区内戒烟微信群，承担健康科普信息推送，每半年至少协同开展 1 次线上活动。

2. 对戒烟门诊专业人员进行戒烟门诊建设及戒烟干预技能培训。

3. 对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戒烟相关工作人员开展简短戒烟干预培训。

4. 结合行为干预的相关理论，开发设计及完善干预所需宣传材料及干预工具等，从养育健康后代的角度说明戒烟的必要性，并开展宣传。

5. 共同收集工作中的典型案例。

（四）区妇幼保健所

1. 开展前期工作调研，预估区内有吸烟者的孕产家庭比例。

2. 督促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助产医疗机构开展活动宣传和推广，每半年至少协同组织开展 1 次线上活动。

3. 组织动员孕产妇家庭参与项目。

4. 协调指导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妇幼条线开展相关工作。

(五) 戒烟门诊

1. 日常工作:

- (1) 营造现场环境, 播放视频, 张贴海报。
- (2) 开展戒烟门诊干预和随访。
- (3) 开展烟草依赖评估、CO 呼气测试或尼古丁试纸检测, 根据干预对象情况进行血液生化检查及肺功能、CT 等物理检查, 以此提高干预对象对吸烟造成健康损害的认知, 从而提高依从性。

2. 在区戒烟微信群, 对孕产家庭吸烟成员在群内提出的相关专业问题或咨询, 给予回复。

3. 配合做好戒烟热线转介。

(六)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营造现场环境, 播放视频, 张贴海报。

2. 在孕妇孕早期(13周内)招募重点干预对象:

(1) 孕妇前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小卡时, 由建册医生询问家庭成员吸烟情况, 登记孕妇相关信息, 并线上填报。

(2) 对有家庭吸烟情况者进行简短戒烟干预, 尽可能促动孕妇家庭的戒烟意愿。

(3) 问询孕产妇及家庭成员吸烟情况, 填写《孕妇烟草暴露信息登记表》、《孕产家庭吸烟成员基线评估问卷》。

(4) 请孕妇及家庭吸烟成员扫码加入本区管理的戒烟微信群。

3. 在产后访视时,请产妇及家庭吸烟者填写《孕产妇烟草暴露信息随访登记表》、《孕产家庭吸烟成员随访评估问卷》。

4. 开展各类形式的活动宣传和推广,适时发放工具包。

5.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戒烟相关工作人员参加简短戒烟干预培训。

联系人: 张懿聪、蓝旭东

联系电话: 18930996646、15221593455

传真: 52340152

附件: 1. “十月怀胎·爸爸戒烟”上海市孕产家庭戒烟工作
孕妇建册信息登记表

2. “十月怀胎·爸爸戒烟”问卷调查入口

附件 1

“十月怀胎·爸爸戒烟”上海市孕产家庭戒烟工作 孕妇建册信息登记表

请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册医生使用以下任一种方式，完成“十月怀胎·爸爸戒烟”上海市孕产家庭戒烟工作孕妇建册信息登记表的填写。

（一）电脑端请登录以下网址，可将该网址添加网页浏览器的收藏夹，以便后续登录。

<https://www.wjx.top/vm/QRQSldT.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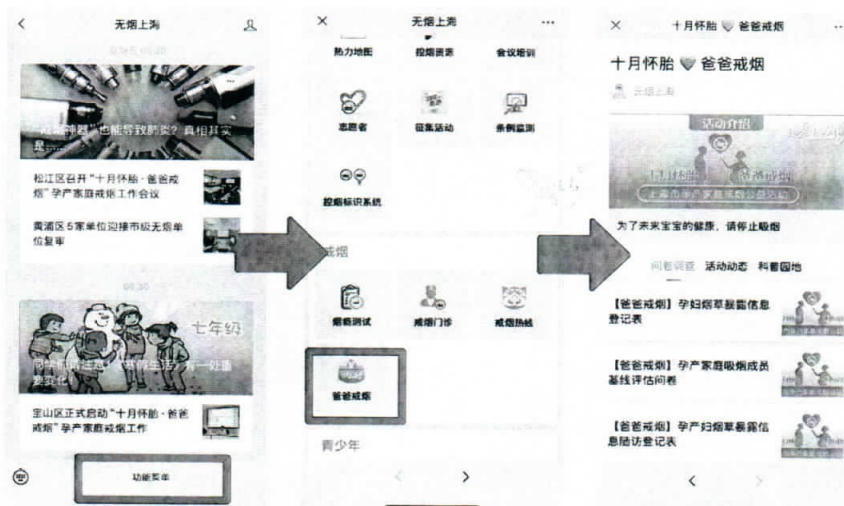
（二）手机端请扫描下图登录



附件 2

“十月怀胎·爸爸戒烟” 问卷调查入口

方式一：相关材料可通过“无烟上海”微信公众号——“功能菜单”——“戒烟”——“爸爸戒烟”查看



方式二：直接扫码查看



